

家有4男

*Family with
four boys*

從好男孩到好男人
的成長記

梁鶴年
Hok-Lin Leung

—
著



香港中和出版有限公司
www.hkopenpage.com



老大和老二。

攝於1979年，老大五歲，老二兩歲。



家有四男。

攝於1983年，老大九歲，

老二七歲，老三三歲，老四一歲。



1983年的萬聖節。



四男在家門前的合影，攝於1984年。
現在他們背後的聖誕樹已經長成八米多高。



兄弟四人，直至大學畢業，一直住在家中。
家是他們學習為人處世的最佳場所。攝於1985年。



1977年，三歲的老大在香港；

1978年，快兩歲的老二在劍橋；

1983年，三歲的老三在加拿大家中；

1985年，三歲的老四在加拿大幼兒園。





1989年全家到加拿大愛德華太子島旅遊，學過武術的四兄弟面對大西洋海灘「打功夫」（上圖）；

二十三年後，全家到美國西雅圖旅遊，四兄弟面對太平洋再次「打功夫」（下圖為Steve Horn攝）。

四個媳婦與四男的媽媽在一起。Steve Horn攝於2012年。

四個媳婦，頭對頭，手牽手，就像一朵花。



目錄

Contents

四男

Four boys



老四	老三	老二	老大	有男
.....				
39	29	20	9	2

家庭

Family



反叛	朋友	媳婦	兄弟	媽媽
.....				
95	85	75	63	50

教育

Education



精英	電視	家教	老師	教育
.....				
147	139	129	118	106

成長

Grow up



成人	青年	少年	兒童	嬰孩
.....				
204	194	182	170	160

後記

四 男

Four boys



有男

My sons



- 沒有一個職業比教養孩子來得更實在、更讓人滿足。
- 我相信天下的「嚴父」對天下的「老大」都是最嚴的。這是嚴父們的學習過程，也是老大們的注定命運。
- 家要有主，但不是主人，是主持、主導、主力。這樣的家才會穩定、健康。

家有四男。教女孩我一竅不通，教男孩我略懂一二。說是「養不教，父之過」，但一到少年期，男孩子與爸爸的關係就開始緊張，往往要由媽媽來緩衝。自古以來都是嚴父慈母。同性相拒。先天的內分泌驅使男性流於急躁，後天的社會文化鼓勵男性要硬朗。急遇急，硬碰硬，能不緊張？柔才能制剛。我慶幸很早發現這個道理。

我家裡，媽媽是一把手。孩子們知道媽媽說了就算，最低限度媽媽說了才算。上世紀七十年代，我結婚後馬上就出國，孩子接二連三出生，都是在我經濟與事業壓力最大的時期。教養的責任就落在妻身上，做了全職的媽媽。這對她來說是枷鎖，但也是享樂。養孩子是二十四小時的工作，永遠做不完，既麻木刻板，又隨時突發，很多女性寧願上班。但是，整天與孩子生活在一起，才能看見他們成長的每一個細節，感受到他們成長的每一個脈衝。從第一聲「媽媽」到第一次打架都是突如其來，哪一剎不在場就錯過了。見他被人欺辱的酸，被他溫

馨依偎的甜，陪他熬夜應考的苦，與他鷓扭頂撞的辣，令人體驗到生命的實在。沒有一個職業比教養孩子來得更實在、更讓人滿足。

老大嬰兒時愛哭，每次醒來必大哭，怎樣逗都沒用，只會把人弄得頭大如斗。其實讓他好好哭幾分鐘就沒事了，可是當時我未明白這是生理原因和他的性格決定的。我到英國唸書時他不到三歲，老二剛出世。我滿腦子是「嚴父」思想，認為孩子要從小教：三歲孩子要走路，不應坐嬰兒車，更不應媽媽抱。為要他走路，我教、罵、逗、恐嚇都無效（妻嚴禁我打）。有一次，他要坐嬰兒車（是他弟弟的嬰兒車，但仍有空位可以給他坐），我堅持不讓他坐，他就站著不走。僵了十多分鐘，我和妻假裝不理他，繼續前行，轉過了街角，偷偷看他會怎樣。他只是站在那兒，不哭，不玩，不驚。好幾分鐘後，妻去把他拖回來。老大的倔強是天生的還是逼出來的，我不知道，但我相信天下的「嚴父」對天下的「老大」都是最嚴的。這是嚴父們的學習過程，也是老大們的注定命運。

妻不是「慈母」型。就像她的名字，幺，柔中帶剛。「剛」是對我和對孩子（有時我相信她把我也當孩子）：對我她不是千依百順，對孩子也不是有求必應。她很有主意（從事業女性轉做全職母親是一定要有主意有堅持的），也很直接（從來不轉彎抹角或隱瞞真相），但懂得選擇和創造機會去提出或實踐她的主意。我和孩子都讓她三分，一半是因為她的主意通常都很好，一半是因為她總是使人可以下台。她對我說，老天天生倔強是他的性格，不是人格，處理性格是要避重就輕，才不會影響人格的成長。之後，我跟四個孩子的硬碰硬沒有消失，但大家都接受媽媽作緩衝。其中，我是最大的受益者，因為她助我以一擋四。但我也有貢獻。

男孩子長大了就是男人。我希望他們做好男人。甚麼是好男人？是尊重女性的男人。尊重女性不是表面的紳士風度，是慷慨、勇敢、剛毅、忠貞。有了這些氣質，紳士風度就自然地流露出來。當男孩子還在少年時代，他的媽媽還年

輕。在孩子心目中她是媽媽，也是女性。因此，教孩子尊重女性就由教他尊重媽媽開始。做父親的要孩子尊重媽媽就得以身作則地尊重他的媽媽，也就是尊重妻子。

我和妻有默契。孩子面前一切以她說為準，背後我倆有商有量。事急，先由她處理，事後商量；事緩，我們先商量，然後由她處理。對孩子來說，媽媽是說話，爸爸是解話。我和四個男孩的關係能夠保持平衡，與此有很大關係。我尊重妻的意見是出於實際考慮：她整天看著孩子，對孩子的認識肯定比我清楚；她是全職母親，對孩子的奉獻肯定比我更多。尊重並不是空說，也不是盲從。具體來說，就是我承擔「求證的責任」(burden of proof)，也就是我先假設她的看法是對的，不用證明，如果我不同意就得拿出理據來。這很適合我倆的性格（這也可能是男與女的典型）。我是重分析，她是重直覺，要她論證是為難她，尊重她就是尊重她的直覺。她對孩子的直覺也確實特別準。孩子說謊瞞

不過她，總被她人賊並獲；孩子取巧也討不了便宜，總被她挑破玄機。因此，應重罰時重罰，可輕判時輕判。她的厲害孩子們口服，也心服。她和孩子像貓鼠遊戲，但她是愛心的貓，他們是頑心的鼠。在這個遊戲裡，我仍是「一家之主」，無可置疑。孩子尊重我，因為媽媽要他們尊重爸爸。我也樂意接受這種被幽默的尊重。他們聽媽媽的是因為他們尊重媽媽，他們尊重媽媽是因為從小就知道兩件事：媽媽說了算，媽媽說得對。前者是我的貢獻，後者是妻的天才。

剛結婚時，我有很重的「一家之主」意識，但現在想法不同。有家才有主。我看見過很多無家之主，因為由他做主的是個分裂的家、不和的家、不成家的家。我相信家要有主，但不是主人，是主持、主導、主力。這樣的家才會穩定、健康。

在我家，大事我管，小事妻管，但我家好像從來沒有甚麼大事。從前看一部電影，片中，媽媽對待嫁女兒說：「你爸爸是一家之主，是頭，我只是頸；但頸怎樣轉頭就怎樣轉。」孩子們都知道，一家六口，我排第六。頭是妻，尾是我。我

的解釋是，這個家，我與妻是首尾相連，孩子在我倆一前一後的照顧下，長大成人的。

老二是我家第一個娶媳婦的。我見孩子們都長大了，要離巢了，思他們的過去，想他們的未來，是傳給他們「家訓」的時候了。在老二的婚宴上，父親要講話。我說，我家四個男孩要做四個好男人。好男人要慷慨、正派和有服務精神。慷慨當然指金錢、時間、才智上的慷慨，但更重要是感情上的慷慨，也就是大方、量度。正派，尤其是在男女事上的正派，是男人的最高人格；尊重女性就是尊重自己，尊重自己是一切人格的起端。服務精神是豐盛人生的最佳保證，服務他人使你超越自己，超越自己才可以真正地做人類的一分子。

依愛爾蘭的風俗，在婚禮上要做這樣的祝福：「願陽光在前面照著你的臉，願海風在後面吹動你的帆，願你看見你孩子的孩子！」今天，四個孩子都成家了，我共有十一個孫兒。我明白看見孩子的孩子是怎樣的喜悅，怎樣的滿足。我祝福他們，也感受到自己的幸福。

老大

The eldest



- 我們要老大接受他的病症，但拒絕被病魔改變個性、影響人格、支配命運。
- 老大的病教曉我們欣賞人性之善、世界之美，並常懷感恩之心。
- 有缺陷的孩子不可自憐，須有自信。培養孩子自信，要教他信人、信天。我相信自助、人助、天助，更相信愛是一切。

老大有病。七歲那年，學校屢次投訴，說他在課堂不斷打嗝，影響同學。

小孩子常會有些小動作，如眨眼、噴鼻、抽膊、清喉，長大後自然消失。但老大的動作比其他孩子嚴重，校方說他是有意搗蛋，天天都被抽出課堂，罰坐在校長室一角。老大從小倔強，但聽話。妻和我都認為他不會是故意。但我們很擔心，擔心他的學業，擔心他的健康。某天，校長打電話到家裡，說孩子在學校實在太騷擾老師和同學，考慮要他退校。妻說老大是聽話的，校長說：「你說他聽話？好，我現在把聽筒給他，你叫他聽我的話，馬上停止打嗝聲。」對孩子的苛刻，對孩子媽媽的創傷，我心裡到今天仍留下深深的烙印。

老大的情況繼續惡化，打嗝外還不斷地抓臉，眼角損了也不能復原。醫生也沒法子，甚至不知是甚麼病。孩子同學的媽媽是個護士，在醫院無意看到一份有關「抽動症」(Tourette Syndrome)的資料，叫我們尋訪對此症有認識的醫生去看病。就這樣，終於斷定老大患抽動症。老大現在四十歲了，幾十年來，他與

病搏鬥，酸甜苦辣嚐盡，堅強了他，堅強了家。

抽動症是遺傳的，病症可以用藥控制，但是治不好的，因此會是終身的。這種病不會致命，甚至不會令身體衰退，但使人畏懼，使人討厭，像麻風一樣，受社會歧視、排擠。用藥可以抑制病症，但副作用很多，最常見的是使用者變得遲鈍、呆滯。我們決定不用，因為我們不想改變老大。他既然天生抽動症，我們就得接受這挑戰。

我們參加了一次「抽動症患者互助會」。十多個患者和親友（主要是父母）都是病情比較嚴重的，有的不斷高聲尖叫，甚至粗言穢語，有的自殘、擱面、捶胸，有的吃了重藥像夢遊，像僵屍。妻和我看見這些就是老大的將來，心裡酸得很。輪流發言，都是訴苦，都是說社會不公，全是怨天尤人的自憐。我們最不想老大因病自憐，決定不再去。

生病已經是壞事，再加上自憐更是沉淪苦海。我們要老大接受他的病症，但

拒絕被病魔改變個性、影響人格、支配命運。我們與校方溝通（那個苛刻的校長因其他事失職，已被調離），告訴校長孩子的病和有關這病的資料，請他跟老師們和同學們解釋。「惻隱之心，人皆有之」，你願意向人交心，人也願意以心還心。我們還跟校長說，「小孩子有病值得同情，但他不可以利用這些同情去不守規矩。病是病，可以通融；操行是操行，絕不放過」。這位校長非但願意幫忙，還把資料複印，發給全校的老師，又在早會上向同學們宣佈此事。更令我們感動的是同學們的同情與支持。老大的同班同學把他看成班裡的「吉祥物」，誰敢欺辱他就是欺辱了全班。

我們（主要是妻）與校方保持緊密的關係。學校有甚麼事情要幫，一定幫。有一點我家與別家不同：一般家長是有事不滿才與學校接觸，總是投訴、批評之類；我們是「揚善」，哪位老師好，我們就寫信表揚他（她），感謝他（她），並把副本寄給校長（表揚老師），甚至教育局（表揚學校）。好的老師很難得的，家

長應該支持。教育是任勞任怨的工作。真正好的老師對同學肯定要求高、教導嚴（老師不是朋友，教育不是娛樂）。日後有成，有些同學還會記得老師，但哪個家長會記得把孩子教導成才的那位好老師？老師們對我家的孩子（包括日後的老二、老三、老四）很關照，尤其是編班。關心孩子的家長都希望孩子編入好老師的班上，但從學校角度去看，編班的考慮是多方面的。升班之前，我們總會找我們心儀的老師說項，讓孩子編進該班。這時，我們的「揚善」可能起了作用。老師樂意，校長同意，我家孩子編班總是水到渠成。我們非但在學校「揚善」，在校外也為老大廣結善緣。我們全家近視，老大也不例外，但他不停抓臉、擰面，眼鏡戴不上兩天就被他弄斷、弄破。賣眼鏡的也是個好人，不斷把保修期延長，能修就修，不能修就換，多年如是。老大力大，抽動症使他破壞力極強，摔杯，撞牆，家裡櫥櫃、傢具、牆壁的修補，不知勞煩多少人，但總有善心人免費或低價地為我們做。老大的病教曉我們欣賞人性之善、世界之美，並常懷感

恩之心。

自助人助，老大也有些吸引人的地方。他聰明而慷慨，很得同學們擁護。同學功課有困難，他是頂幫忙的。課後補習、考試預習，同學們都是圍繞著他。考試更是妙事。由於他的抽動症不斷惡化，叫聲越來越大、越尖、越頻，抖動也有增無減，學校原想安排另一個房間讓他考試，但同學們卻要求他跟大夥兒一起考，原因是他會把答案喊出來。一個同學會自言自語地說，「第八題答案是，唔……」，老大就會不能自制地叫出這題題的答案。

老大有幽默感。有新同學不知他的病，想嘲笑他。他把這同學拉到眼前，在他臉上輕輕吹口氣，然後神情嚴肅的對他說：「你現在也染上了。」這同學嚇得面無血色，其他同學哄堂大笑。老大與人說話常噴口水，因此說話時常常轉過臉去，以免噴及人家。但與人說話而不看著人家，好像不夠禮貌。有一天，他對朋友說：「以後說話我會鼻子朝天，不是不尊重你們，而是不希望我的口水會噴

在你們臉上。」

老大的慷慨和幽默使他很得同學愛戴。他的「死黨」對他既佩服又保護。市內每年都有學生足球賽，他也參加。別的家長看孩子踢球是看孩子射門多少次、射進多少球。我們家看老大踢球是看他的腳與球接觸的次數，通常每場只有三四腳。人家孩子追著球去踢，他卻追著人家孩子去聊天。可是，他的隊友們都是好手，都不介意他上場。結果是他年年拿錦標。大家聚在一起時都笑他踢不上兩腳就拿獎牌，當然都是善意的戲謔。

我和妻都認為自憐要不得，自信才是積極。自信不是驕傲，更不是自以為是，是自知和自重：認識自己，尊重自己。我們要他認識到，抽動症會與他一生為伴，但他可以拒絕被抽動症支配一生。自信不是任性。任性是自我中心，自信則來自信人。一個孩子相信父母，相信家庭，自然就會相信自己。父母和家庭的佑蔭、鼓勵與愛會使孩子處事不懼。知道跌倒了有人扶就不怕跌了，就敢放膽去

闖了。老大的病也使我們對殘疾人多了一份了解。他們真正需要的不是憐憫，而是鼓勵。

老大的成長絕對不是一帆風順，但他知道永遠有家庭在背後支持他。其實，妻和我也是跟他一起學習，一起成長。當初一段日子確是黑暗：醫生不知道他患的是甚麼病，學校不同情，親戚朋友不明白，連我們自己也手足無措。中間有幾天病情稍有好轉就如釋重負，好像曙光重現。可是不過幾天病情又惡化，比之前更差。那種患得患失的心情使我們精神瀕臨崩潰。眼看這個七八歲的孩子生活得像驚弓之鳥，他將來的日子怎麼過？他知道我們為他愁，但小孩子不懂為自己愁。我希望他懂事，又心疼他不懂事。這個遺傳病使他無辜受苦，父母又無能為力，但又不敢讓他知道，怕他泄氣，忍著的淚水只往肚裡倒流。可能是天見可憐，來個突破。一天，妻想：「上天，這孩子是你交給我的，但我實在束手無策，如今把他還給你，是你的責任了。」那一刻，妻覺得肩上的重擔被拿走了，

心內也安詳了。孩子的病情並沒有改變，仍是時好時壞，而且壞多於好，但患得患失的苦惱消失了，代之是一種既來之則安之的泰然，一種自助天助的信心，令家裡的陰雲一掃而清。孩子對父母的心情是頂敏感的，父母不擔憂，他就不會擔憂了。

老大性格倔強，但抽動症教會了他生存之道，使他能屈能伸。倔強與堅強，一字之差，天壤之別。倔強的性格經過好好的成長就會變成堅強的人格。這也是跟信心有關。他在美國唸書，碰了很多風浪，為免我們擔心，很多事情只是輕輕帶過。記得有一次我去加州探望他，閒談間他說：「你試過被人用槍指著腦袋沒有？」原來，有一次，一個黑道人物受不了他的聲音，拔出槍來恐嚇他。他的抽動症為他招惹的麻煩太多了。他喜歡看電影，影院裡，他的尖聲特別騷擾別人，有人要揍他。老大從小就健身，學功夫、西洋拳，而且力大，打架是不吃虧的。但他跟這個人說：「你要打，我會跟你打，但你先想好，若是你打贏，你

是打贏一個殘疾人，若是我打贏，你是敗於一個殘疾人之手。」結果當然沒有打成。抽動症令他不能控制手足，他卻唸上化學。實驗室內都是玻璃東西，他用試管的難度比一般人高很多。到了研究院，他避重就輕，唸「乾化學」，也就是電腦模擬，在華盛頓州立大學研究大氣化學。他不能控制手的動作，整天扯自己的衣服，口袋、衣扣全是破的。但他學曉縫紉，衣服都是自己補的。大學開始還研究男士時裝，教男士們怎樣穿衣服，還創辦一個精品時裝網站，相當成功，被 *Times* 雜誌採訪。網上廣告收入比他做教授的工資還高。這種不屈的奮鬥，都是他的師長、同學、朋友們樂道的。

我媽媽很擔心老大找不到老婆，常常問及老大有沒有對象沒有。老大很自信地說，他找老婆要找個聰明漂亮的。結果，大媳婦確實漂亮。她也是在加州理工學院唸博士的，比老大小三歲，同校不同班。她先唸化學，後轉數學，在超短時間內完成學位。可以說，她比老大聰明。他們現在一家六口住在美國愛達荷州一

個小鎮。抽動症依然，但鎮上的人完全接受了他，視他為一個有個性的異人。

有缺陷的孩子不可自憐，須有自信。培養孩子自信，要教他信人、信天。我相信自助、人助、天助，更相信愛是一切。

後記

我特別容易被音樂觸動。在我心裡，每個孩子都有一個屬於他的樂章，每次聽到，就會想起他們。

貝多芬的練習曲《獻給愛麗絲》(For Elise) 是屬於老大的。它使我想起他七歲那年，穿著一件舊毛衣，白底紅邊，小指頭在琴鍵上叮叮噹噹，聚精會神，既天真又認真。那時，抽動症仍未煩擾他，世界對他仍是友善。

老二是李斯特的《愛之夢》之三 (Liebestraum No.3)，他十三四歲時在老師的音樂會上表演過，每次聽到，我腦海裡總浮現出他謝幕那刻的溫文風範。

老三是維瓦爾第的《四季》之「春之聲」(Four Seasons, Spring)。每次聽

到，就好像見到他閃亮的智慧火花，嗅到他清新的生命氣息，摸到他腦頂那條微凸的像龍背般的項骨。

老四是賽薩爾·弗蘭克的《天使之糧》(Panis Angelicus)，這個愚且魯的孩子確實花了我們很多的精力，但他的熱情與樂觀也給了我們補償，像天使之糧。

妻也有她的樂章，是貝多芬第八鋼琴奏鳴曲《悲愴》第二樂章 (Sonata No.8, Pathétique, 2nd movement)。純得使人沉醉，愛得使人心痛。

我十一二歲最初接觸的古典音樂是莫扎特的《小夜曲》，至今仍是我的摯愛，尤其是第二樂章 (Eine Kleine Nachmusik, 2nd movement)。它使我聯想起我的媽媽，我孩子的媽媽。